

6.2.9 除卫生器具、绿化灌溉和冷却塔外的其他用水采用了节水技术或措施，评价总分值为 5 分。其他用水中采用了节水技术或措施的比例达到 50%，得 3 分；达到 80%，得 5 分。

**【审查范围】**

民用建筑

**【审查文件】**

设计说明、计算书

**【审查内容】**

- (1) 说明中应明确其他用水采用了节水技术或措施；
- (2) 计算书应能证明其他用水中采用了节水技术或措施的比例达到 50%。

**【建议最低分】**

6 分